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ZH-2025-001

标段编号: ZZH-2025-001-01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 改造项目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名称: 岐山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项目编号: ZZH-2025-001

标段编号: ZZH-2025-001-01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名称: 岐山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 磋商特别注意事项

- 一、 磋商截止时间一到,本代理机构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磋商供应商适当提前提交响应文件。
 - 二、 磋商保证金必须到达指定账户。
 - 三、 磋商时必须提交经有效年检的相关证件。
 - 四、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黑体字内容应特别注意。
 - 六、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
- 七、 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履行政府采购代理职能,不对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注:本提示内容非本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请以磋商文件为准。

"全流程不见面交易采购"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签到、解密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 1、由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自身原因导致项目不能正常进行的,项目作废标处理。
 - 2、本项目中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3、本项目的下载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均通过互联网操作,请投标人充分考虑网络 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操作失败的,其责任自负。
- 4、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可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上传,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作无效投标文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有疑问的,请与软件公司技术人员联系。
- 5、"全流程不见面交易"活动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现场,仅需通过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30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活动。
- 6、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大厅操作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主持人发布解密指令后1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因"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投标文件解密,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必须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锁来解密投标文件)。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任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运行无故障。
- 7、活动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澄清、说明、补正、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 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澄清、说明、补正、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

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8、为顺利实现本项目不见面交易活动组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相关软硬件设施,具体包括:
- (1) 软件设施: **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11以上),同时必须安装**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不得使用360、搜狗等其他浏览器,否则责任自负。
- (2) 硬件设施:**高配置电脑**(内存4G以上,建议屏幕分辨率用1024*768像素或以上,不要使用上网本)、**高速稳定的网络**(推荐使用电信网络,独立带宽在 10Mbps 以上)、**电源**(不间断电源)、**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支持分辨率720P及以上)、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
- (3) CA锁: 投标人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 (4)为保证交互效果,要求投标人按上述要求配置相关软硬件并选择封闭安静的 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 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 9、投标人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观看活动组织、投标文件解密等技术方面遇到问题时,请与软件公司技术人员咨询,联系电话:400-998-0000。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3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14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
4. 磋商	17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9
8. 其他	20
9. 纪律和监督	20
10、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11、质疑	22
第三章 磋商办法	23
第四章 商务要求	32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3
第六章 合同条款	37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04日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ZH-2025-001

项目名称: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4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 24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4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単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养老服务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 改造项目一标段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0, 000. 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合同包 2(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 24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4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2-1	养老服务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 改造项目二标段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0, 000. 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财库(2006)90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 19号);
- (1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 (2024 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二标段)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 19号);
- (1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 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包 2(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

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 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23日 至 2025年10月29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 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4日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1月04日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

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4 楼 2 号窗口(办理流程: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

9-90e9-ebdd8da75241.html);

2、本项目有意向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

方 "身份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进行项目确认,并在磋商文件

发售截止时间前下载磋商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导致的任何后果请供应商自行

负责;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

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 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政府采购

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为了保

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 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进行线上

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建议使用 IE1

1或者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供应商电脑需配备耳麦)。

6、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7、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岐山县民政局

地址: 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岐伯路2号

联系方式: 0917-82160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陈仓镇工农社区千禧时代8号楼1802室

联系方式: 133474667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欢

电话: 13347466752

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岐山县民政局 地址: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岐伯路2号 联系人:沈股长 联系方式:0917-821608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陈仓镇工农社区千禧时代 8 号楼 1802 室 联系人: 李欢 联系方式: 13347466752
3	标段名称	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4	项目地点	宝鸡市岐山县
5	资金来源	省市级养老服务补助资金及地方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7	采购范围	对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的地面、墙体、居室、厨房间、卫生间等进行施工改造、设施配备、老年用品配置服务。(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8	服务期 项目地点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9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行业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0	供应商资质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 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

		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
		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
		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
		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
		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
		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
		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
		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
		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函;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
		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1	是否接受	不接受
	联合体磋商	
	m to the owner to	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踏勘、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相关费用及安全
12	踏勘现场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时不得扰民,如有疑问请以书面的方式提交
		给代理公司。
13	分包	不允许。
14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答疑文件等相关材料
14	的其他材料	元于II班问行, 从下守相大的。 ————————————————————————————————————
	1	

15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 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
16	磋商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4日14时00分
17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 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18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 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19	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有利于磋商的材料
20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21	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金额: 2000.00元(大写: 贰仟元整) 2、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3、账户名称: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4、账号: 详见《宝鸡市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交易平台子账号》 转帐事由: 子账号后五位数字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 案	不允许
	米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竞争性磋商响 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 盖供应商的公章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须逐 页盖章,须签字的签字。

		3、制作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标人须将使用"政府采购电
		子标书制作工具"编制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打印、胶装。
		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一正二副,电子版 U 盘 2 份(扩展名为
		".SXSTF" 的非加密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于中标公告发
		出 24 小时内将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至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2025年 11月 04日 14时 00分
25	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5年 11 月 04 日 14 时 00 分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以采购项目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
		 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收费计取,由受托代理
		 方向中标单位收取。
		1、本项目有意向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
		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
		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
		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报名成
		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磋商文件
		(*. SXSZF格式),如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 SXSZF格式),所引
		起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
		时应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
28	其他	过的后果自负: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
		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
		•
		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各供应
		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
		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
		sxggzyjy.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
		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

		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5、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
		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区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
		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
		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
		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系统将拒绝接
		收;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新)。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宝鸡市)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宝鸡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
		应商操作手册》-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
		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
		7、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
		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
		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
		承担后果;
		8、其他要求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行业划分: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
29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0	下口 △11回回1.\\\\\\\\\\\\\\\\\\\\\\\\\\\\\\\\\	本次日 ≤11回回1.1.八1.11.11.11.11.14.14.14.14.14.14.14.14.14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竞争性磋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 1.1.2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竞争性磋商标段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6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采购范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7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概况:

对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的地面、墙体、居室、厨房间、卫生间等进行施工改造、 设施配备、老年用品配置服务。(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1.8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竞争性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进行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并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备案的单位。

1.4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踏勘现场

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现场。

1.9 磋商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磋商预备会,供应商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 偏离

偏离部分参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办法;
- (4) 商务要求:
- (5)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 合同条款;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 款和第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中提出,采购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中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及时查看。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 采购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中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会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

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3.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三、响应方案

3.2 投标报价

- 3.2.1 本标段招标最高限价为 **240000.00 元**,凡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 3.2.2 供应商应按"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 3.2.4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磋商响应文件一经提交,则将被视为发包内容的全部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供应商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报价中重复计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中标人提出的任何追加报价,采购人将不予调整。
- 3.2.5任何情况下,供应商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在保证不低于成本的基础上做切合自身实力的竞争性考虑。
 - 3.2.6 供应商在填报价格及费用时应充分考虑国家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 3.2.7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因此而提出索赔或服务期延长,采购人将不予批准。
- 3.2.8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 3.2.9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超过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 3.2.10 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该供应商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或者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关于报价的合理说明不成立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11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3 磋商有效期

-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会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及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 3.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形式向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磋商保证金。
-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 3.4.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中标人的 磋商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之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存为弄虚作假、欺骗、欺诈、不真实的,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并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磋商资格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能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竞争性磋商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备选磋商方案

无

3.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

- 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商务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标书制作工具完成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并在磋商截止时间 前完成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确保上传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准确性及保密性。

4.1.2 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中标人须将使用"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编制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打印、胶装。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一正二副,电子版 U 盘 2 份(扩展名为". SXSTF"的非加密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于中标公告发出 24 小时内将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至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项规定的地点举行竞争性磋商会议。

5.2 投标资格:

1、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特定资格条件:
-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 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

未按规定时间解密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1.3 条规 定确定为无效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评审。

5.4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供应商签到;
- (2) 开标会议纪律宣读:
- (3)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签到并上传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参加开标会议;
 - (4) 保证金查看:
 - (5) 文件解密;

- (6) 评审;
- (7) 对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填写二次报价;
- (8)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从省级以上的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候选人来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书

- 7.2.1 在中标公示期满后,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 7.2.2.1以采购项目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收费计取,由受托代理方向中标单位收取。

7.2.2.2 中标通知书将构成合同的一部分。

7.3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设履约担保。

7.4 签订合同

- 7.4.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 7.4.2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的采购任务。
- 7.4.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4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其他

- 8.1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本项目做流标处理,随后进行二次招标。
- 8.2 定标或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督机构有权取消 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处通报全市,取消其 进入政府招标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 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 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 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一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一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审小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企业(含小微、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质疑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本章附件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联系电话: 19992038854,联系人: 李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 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 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磋商办法

1、评审方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2、磋商程序:

-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 (2)响应文件的澄清;
- (3)磋商(包括磋商小组逐一与各供应商磋商、提交最后报价);
- (4)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 (5)复核与核对评审结果;
- (6)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7)编写评审报告。

3、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磋商处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阶段。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3.1 资格性检查

由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 阶段。以下为合格供应商必备资格要求,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辨并加盖公章 的复印件。下述所有资质证明材料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 商其响应无效,不得进入下一评审阶段。

-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2 符合性审查

3.2.1 磋商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符合性审查按下表进行:

符合性评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标准	服务标准	符合现行行业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商务条款响应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能大于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它投标报价,且未被磋商小组认定低于成本价。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签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3项规定。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 式	符合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了所有数据,字迹清晰可辨,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规定。

说明:以上各项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审查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 3.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2.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 (1)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2) 服务期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 (3) 磋商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 (4) 拒绝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5) 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完全响应的:
 - (6)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供应商未按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7) 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格要求;
 -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供应商放弃或拒绝对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 (10)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磋商、二次报价的,如忘带CA锁、或携带的CA锁与加密文件的CA锁不同、或使用旧版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 (11) 上传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 (12) 法律、法规及行业有规定、以及评审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形。

4. 磋商澄清

- 4.1 磋商小组有权就磋商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提 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磋商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4.2 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响应文件作为磋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磋商参考。磋商澄清时磋商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磋商报价、服务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 4.3 磋商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磋商报价及实质内容。磋商时, 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1)磋商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磋商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6)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成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7)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磋商供应商同意 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 其磋商活动将被拒绝,并且其磋商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5. 评审方法及内容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磋商报价	投标报价分应当采用最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
(30分)	(30分)	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0),	(30)] /	其价格分为满分。

	1	T
		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的最低值,评审报价等于评标
		基准价的得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30。
		若磋商响应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报价明显
		无法达到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响应单位
		做出报价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若在限定时间内无法
		澄清或无法出具合理的证明,经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
		上成员认定,该报价为无效报价。
		备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政府
		采购价格折扣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适老化改造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重点、
		难点分析了解透彻,有非常完整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
		合理化建议,得(10.1-14分); 适老化改造实施方
	实施方案	案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了解比较清楚,有较为
	(14分)	完整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得(5.1-10
		分); 适老化改造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
		分析了解清楚,有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得
		(0-5分)。
		方案总体思路清晰、合理、可操作性强、可执行程度
		强,且能很好推动项目实施并提供相关的产品品质保
	安装方案	证证明材料,得(9.1-13分); 方案总体思路明确、
	(13分)	可行,附有产品安装调试措施,确保产品的整体性能,
		得(4.1-9分); 方案总体思路不明确,缺失安装调
		试措施,无法保证整体性能,得(0-4分)。
		所投产品符合招标参数要求,技术资料详细、截图完
	产品配置	整,且参数与采购参数要求一致或优于的,得(9.1-13
	(13分)	分); 所投产品基本符合采购参数要求的,得(4.1-9
	(13/)	分);所投产品规格指标、功能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
		相比存在不足,相关资料简单,得(0-4分)。
L	l	

技术部分 (70 分)	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6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科学、合理、可行,满足采购人需求。得(4.1-6分); 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科学、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2.1-4分); 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安排不合理、不能按要求完成施工计划得(0-2分)。
	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 (4分)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置情况,磋商小组可根据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自主打分。 拟投入的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充分、能满足项目需要得(3.1-4分); 拟投入的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较充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1.1-3分); 拟投入的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不充分、不能满足项目需要得(0-1分)。
	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11 分)	针对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提供具体的质量保修承诺及保障措施、工期承诺及保障措施、安全承诺及保障措施、后续服务方案。 承诺内容完善、针对性强,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强,得(7.1-11分); 承诺内容较完善、有一定针对性,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较强,得(3.1-7分); 承诺内容简单笼统,保障措施可行性欠缺或未提供,得(0-3分)。
	业绩 (9 分)	2022年10月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的合同证明(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满分9分)(合同内容须清晰可辨认,无涂改,否则视为无效合同)

- (6)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2. 小微企业价格评分标准
 - (1) 对小型、微型企业服务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

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 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作为其价格分。

-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中小企业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 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 (1)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 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 (2)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 (3)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 (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
 - (5)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

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 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八)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按 照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汇总排序,得分 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推荐候选人,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 告。

注:

- 1. 评标过程中,中间值按插入法计算,数字计算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2.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投标报价,此项得分高者为第一名。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时,依次比较技术标等分项(按照技术标排序)得分。
- 3.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磋商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进行评定。
 - 4. 未尽事宜以现行招标有关规定为准。
 - 5.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公司所有。

第四章 商务要求

- 1、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3、质量标准:符合现行行业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4、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不少于12个月
- 5、**最高限价**:本标段最高限价为 240000.00 元,大写: 贰拾肆万元整。(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注: 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对岐山县南片区蔡家坡镇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的地面、墙体、居室、厨房间、卫生间等进行施工改造、设施配备、老年用品配置服务:农村家庭改造按每户小于等于 2000 元标准实施,城镇家庭改造按每户小于等于 4000 元标准实施。本次招标内容按照以下《二、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执行,已完成项目的结算以实际施工内容据实结算。

二、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和老年用品配置推荐清单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项目 类型
1		防滑处理	在卫生间、厨房、卧室等区域,铺设防滑砖或者防滑地胶,避免老年人滑倒、提高安全性。	基础
2	(一)地面改造	高差处理	铺设水泥坡道或者加设橡胶等材质的可移动式坡道,保证路面平滑、无高差障碍,方便轮椅进出。	基础
3		平整硬化	对地面进行平整硬化,方便轮椅通过,降低风险。	可选
4		安装扶手	在高差变化处安装扶手,辅助老年人通过。	可选
5		门槛移除	移除门槛、保证老年人进出无障碍,方便轮椅进出。	可选
6		平开门改为推拉门	方便开启、增加通行宽度和辅助操作空间。	可选
7	(二)门改造	房门拓宽	对卫生间、厨房等空间较窄的门洞进行拓宽,改善通过性,方便轮椅进出。	可选
8		下压式门把手改造	可用单手手掌或者手指轻松操作,增加摩擦力和稳定性,方便老年人开门。	可选
9		安装闪光、振动门铃	供听力、视力障碍老年人使用。	可选
10		配置护理床	帮助失能老年人完成起身、侧翻、上下床、吃饭和辅助喂食、处理排泄物等。	可选
11	(三)卧室改造	安装床边护栏 (抓杆)	辅助老年人起身、上下床,防止翻身滚下床,保证老年人睡眠和活动安全。	基础
12		配置防压疮垫	避免长期乘坐轮椅或外床的老年人发生严重压疮,包括防压疮坐垫、靠垫或床垫等,	可选

			左加回区武 老 进次区克壮壮王 挂山北左 1	
		安装扶手	在如厕区或者洗浴区安装扶手,辅助老年人	
13			起身、站立、转身和坐下。包括一字形扶手、	基础
			U 形扶手、L 形扶手、135°挟手、T 形扶手	1.14
			或者助力扶手等。	
1.4		· · · · · · · · · · · · · · · · · · ·	减轻蹲姿造成的腿部压力,避免老年人如厕	-T\\\
14	 (四)如厕洗浴设	蹲便器改坐便器	时摔倒,方便乘轮椅老年人使用。	可选
	备改造	水龙头改造	采用拔杆式或感应水龙头,方便老年人开关	
15		71.702 (171.0	水阀。	可选
	-	浴缸/淋浴房改造	拆除浴缸/淋浴房,更换浴帘、浴杆,增加	
16		和此/柳柏/历以起	淋浴空间,方便照护人员辅助老年人洗浴。	可选
			辅助老年人洗澡用,避免老年人滑倒,提高	
17		配置淋浴椅	安全性。	可选
			降低操作台、灶台、洗菜池高度或者在其下	
18		台面改造		可选
10	(五)厨房设备改造		老年人操作。	
		加设中部柜	在吊柜下方设置开散式中部柜、中部架,方	
19			便老年人取放物品。	可选
		安装自动感应灯具	安装感应便携灯、避免直射光源、强刺激性	可选
20	20		光源,人走灯灭,辅助老年人起夜使用。	
		视情进行高/低位改造,避免老年人下蹲或		
21		电源插座及开关改造	弯腰,方便老年人插拔电源和使用开关。	可选
	(六)物理环境改			
	<u>造</u>		在家具尖角或墙角安装防撞护角或者防撞	
22		安装防撞护角/防撞条、	条。避免老年人磕碰划伤,必要时粘贴防滑	可选
		提示标识	条、警示条等符合相关标准和老年人认知特	
			点的提示标识。	
23		适老家具配置	比如换鞋凳、适老椅、电动升降晾衣架等。	可选
24		手杖	辅助老年人平稳站立和行走,包含三脚或四	基础
		于 仪	脚手杖、凳拐等。	至仙
25	 (レ) ***/ケロロゴ	記之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辅助家人、照护人员推行/帮助老年人站立	可进
25			行走,扩大老年人活动空间。	可选
		放大装置	运用光学/电子原理进行影像放大,方便老	
26		WO CKE	年人使用。	可选
27		助听器	帮助老年人听清声音来源,增加与周围的交	 可选
				.4 7/6

		流,包括盒式助听器、耳内助听器、耳背助 听器、骨导助听器等。	
28	自助进食器具	辅助老年人进食,包括防洒碗(盘)、助食弯柄勺(叉)、饮水杯(壶)等。	可选
29	防走失装置	用于监测失智老年人或其他精神障碍老年 人定位,避免老年人走失。包括防走失手环、 防走失胸卡等。	基础
30	安全监控装置	佩戴于人体或安装在居家环境中,用于监测 老年人动作或者居室环境,发生险情时及时 报警。包括红外探测器、紧急呼叫器、烟雾 /煤气泄露/溢水报警器等。	可选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主要产品参考目录

产品名称	参数规格及要求	推荐品牌
各类扶手	扶手应符合残联无障碍标准,颜色建议黄色,扶手外层为抗菌尼龙材质、直径为35mm,内衬不锈钢钢管直径28mm复合而成,0.5mm厚防滑浮点设计,抓握更牢固。扶手承重力>200kg。	国产品牌
防滑地胶 (卫生间、厨房)	建议采用 PVC 材质地板,抗菌防霉易清洗。卫浴间、厨房等较湿滑地方应采用防湿滑系数为>R10 地板,其他处防湿滑系数为>R9、厚度>2mm。(德国标准 DIS51130 测试)	国产品牌
无障碍斜坡	材质: PELD 及 PEHD 混合材料。性能:表面防滑设计、安全性强。 规格: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进行裁剪拼接,组装简单。	国产品牌
感应夜灯	采用红外线感应装置,LED 节能灯泡。	国产品牌
坐便器	产品可折叠,防滑 ANS 扶手;主要材料为钢管,表面静电喷涂处理;木质靠背板、坐便板,内衬海绵,皮革包面;扶手、马桶为环保塑料制品;产品能承受 120kg 以上静载荷;产品承载 75 kg 静载荷进行左右倾稳定性试验,失稳角度大于 13 度;产品着地平稳;产品外观符合喷塑、塑料制品等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国产品牌
抽拉式龙头	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国产品牌
洗澡椅	椅架为铝合金材质,座板、背靠板为 PE 材质,座面板、坐垫为 EVA 材质,管端管塞、扶手为 PP 材质,底塞为 EOE 材质,连接件为尼龙,座椅高度 3 段可调节、座面尺寸 420x360,折叠时可自行站立。扶手可抬起(如有)连接螺丝、垫片均为 304 不锈钢材质,承重力>100kg。	国产品牌
水管	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国产品牌
电线	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线路为明装套管,开关应采用大面版且带夜光、灯具应为具备节能 LED 灯泡等要求。	国产品牌
整体卫浴	应具备如厕、沐浴功能,配置坐便器、手持花酒、洗手盆、照明、 排风、安装扶手、地面防滑等适用于老年人使用。	国产品牌
备注	以上商品均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甲方: (前款所称采购人)

乙方: (前款所称成交供应商)

一、服务条件

- 1、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包括:一切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费用,均含在合同总价中。
- 2、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 1、付款时间:签订合同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而定。
- 2、结算方式: 据实结算,按照支付程序进行银行转账。
-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交甲方。

四、质量保证

- 1、验收合格后不少于12个月;
- 2、实施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服务要求;
- 3、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其负责,采购人保留索赔权力。

五、验收

- 1、在服务期满后,采购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资料进行验收,确认服务标准和服务方式是否达到采购要求。
 - 2、验收依据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 合同签订时现行行业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3、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六、保密条款

- 1、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采购人该项目中的所有数据和总结报告;
- 2、双方应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 悉的对方资料和总结报告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七、知识产权

- 1、在合同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义务下所完成的需提交给采购人的全部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
 - 2、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八、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	乙双方协商,	作为合同补充,	与原合同具有	育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正本一式	_份,甲方、Z	之方双方分别执_	份,备案_	_份。
3,	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	签字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点为	J	_ 0
4,	生效时间:年	_月日			
月	『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	不(盖章):	
Ħ	b.th •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注: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具体以采购人实际要求为准。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 1、陕西中兆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 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ZZH-2025-001 正(副)本

标段编号: ZZH-2025-001-01

2024年2024年岐山县特殊困难老年人 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_	月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须提供有效存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
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附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
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_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月日

(3)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书面声明
我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7)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承诺函
	<u>:</u>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	-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书面承诺

7回承佑	
1. 我方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制	投、
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1.1.3 我单位被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非相关企业不填)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标段编号</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u>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成交资格等。

9.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相关企业不填)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招标采购,提供由本公司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品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9.3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非相关企业不填)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9.4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相关企业不填)

	本单位关	『重声明,	根据陕西省	《关于政府采》	构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	旧服务的	意见》	犯
定,	本单位为	河符合条件	的福利性单位	立,且本单位刻	参加单位的	项目采购	沟活动提	供本单位	<u>Ù</u>
制進	适的货物 ,	或者提供	共 其他福利性	单位制造的货	物(不包括使用	用非福利性单	·位注册i	商标的红	汽
物)	0								
	本单位对	寸上述 声明	用的真实性负	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村	相应责任 。			
				供应商名	称:			(印章))
			ì	法定代表人或	其法人授权委持	托人:	_ (签字)	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声明
 :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为非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1) 响应函

致:_	(米购人名	3称)				
1	. 我方已仔细研究	了(标段名称)	(标段编	号) 竞争性磋	商文件的
全部区	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5 (大写)	元(¥) 的投标报	好,服务期_	目
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	叩完成承包项	目,修补项目中	中的任何缺陷,质	量达到	,磋商
有效其	期日历天。					
2	. 我方承诺在磋商	有效期内不修	改、撤销竞争	生磋商响应文件。		
3	. 随同本响应函提	交磋商保证金	一份,金额为人	、民币(大写)_)。
4	.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至	可中标通知书户	后,在中标通知	1书规定的期限内	与你方签订合	同。
(2) 随同本响应函道	色交的响应函图		工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竞	竞争性磋商文件	牛规定向你方递	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	同约定的期限的	内完成并移交全	部合同服务。		
5	.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竞争	性磋商响应文	件及有关资料内容	序完整、真实和	1准确。
6	. 在合同协议书正:	式签署生效之	前,本响应函过	连同你方的中标通	知书将构成我	们双方之
间共同	司遵守的文件,对对	双方具有约束	力。			
7	(其他	补充说明)。				
		1	共应商 :		_ (盖单位章)	
		Ý	去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字或盖章)
		ţ	也址:			
		E	电话:			
		1	专真:			
		É	邮政编码:			
				年 月	1 1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服务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备注	
	应商:(加盖公章)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E E	期:

备注: 1、"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2、第二次及最终磋商报价在开标现场插锁进行报价。

(3) 技术服务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
				或相关证明材料
1	各类扶手			
2	防滑地胶 (卫生间、厨房)			
3	无障碍斜坡			
4	感应夜灯			
5	坐便器			
6	抽拉式龙头			
7	洗澡椅			
8	水管			
9	电线			
10	整体卫浴			

备注: 1、填写此表时以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各条款为基本响应要求,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偏离程度"注明"无偏离",无需填写"偏离简述"项。超出、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列出"正偏离"、"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项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偏离程度"项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未响应。

2、"响应文件响应条款"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 若在评审环节发现该项与响应文件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 基础项价格表(格式)

序号	米刊		ノ	项目	价格	 备注										
片写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类型	(元)	<u> </u>										
	1		在卫生间、厨房、卧室等区域,铺设防													
1		防滑处理	滑砖或者防滑地胶,避免老年人滑倒、	基础												
			提高安全性。													
			铺设水泥坡道或者加设橡胶等材质的													
2	(-)	高差处理	可移动式坡道,保证路面平滑、无高差	基础												
	地面改造		障碍,方便轮椅进出。													
			对地面进行平整硬化,方便轮椅通过,													
3		平整硬化	降低风险。	可选												
			在高差变化处安装扶手,辅助老年人通													
4		安装扶手	过。	可选												
			移除门槛、保证老年人进出无障碍,方													
5				门槛移除	便轮椅进出。	可选										
						_		方便开启、增加通行宽度和辅助操作空								
6		平开门改为推拉门	间。	可选												
	(一 <i>)</i> 门改造 -							(二) 门改造					对卫生间、厨房等空间较窄的门洞进行			
7		房门拓宽	拓宽,改善通过性,方便轮椅进出。	可选												
			可用单手手掌或者手指轻松操作,增加													
8				下压式门把手改造	摩擦力和稳定性,方便老年人开门。	可选										
9		安装闪光、振动门铃	供听力、视力障碍老年人使用。	可选												
									帮助失能老年人完成起身、侧翻、上下							
10							配置护理床	床、吃饭和辅助喂食、处理排泄物等。	可选							
		安装床边护栏	辅助老年人起身、上下床,防止翻身滚													
11	(三) 卧室改造	(三) (抓杆) 下床,保证老年	下床,保证老年人睡眠和活动安全。	基础												
	」即至以垣	二 出至以但		避免长期乘坐轮椅或外床的老年人发												
12		配置防压疮垫	生严重压疮,包括防压疮坐垫、靠垫或	可选												
		HO.E. 1/4/22/62	床垫等,	1,~G												
			在如厕区或者洗浴区安装扶手,辅助老													
			年人起身、站立、转身和坐下。包括一													
13	(四) 如厕洗浴	安装扶手	字形扶手、U 形扶手、L 形扶手、135°	基础												
	设备改造		挟手、T形扶手或者助力扶手等。													
14		蹲便器改坐便器	减轻蹲姿造成的腿部压力,避免老年人	 可选												
14		跨 関		可选												

			如厕时摔倒,方便乘轮椅老年人使用。		
		水龙头改造	采用拔杆式或感应水龙头,方便老年人		
15			开关水阀。	可选	
			拆除浴缸/淋浴房,更换浴帘、浴杆,		
16		浴缸/淋浴房改造	增加淋浴空间,方便照护人员辅助老年	可选	
			人洗浴。		
			辅助老年人洗澡用,避免老年人滑倒,		
17		配置淋浴椅	提高安全性。	可选	
			降低操作台、灶台、洗菜池高度或者在		
18	(五)	台面改造	其下方留出容膝空间,方便乘轮椅或者	可选	
	厨房设备 改造		体型矮小老年人操作。		
10	以但		在吊柜下方设置开散式中部柜、中部	—t vit.	
19		加设中部柜	架,方便老年人取放物品。	可选	
			安装感应便携灯、避免直射光源、强刺		
20		安装自动感应灯具	激性光源,人走灯灭,辅助老年人起夜	可选	
			使用。		
			视情进行高/低位改造,避免老年人下		
21			蹲或弯腰,方便老年人插拔电源和使用	可选	
	(六) 物理环境		开关。		
	改造		在家具尖角或墙角安装防撞护角或者		
00		安装防撞护角/防撞条、提 示标识	防撞条。避免老年人磕碰划伤,必要时	可选	
22			粘贴防滑条、警示条等符合相关标准和		
			老年人认知特点的提示标识。		
23			比如换鞋凳、适老椅、电动升降晾衣架	司沙.	
۷۵		适老家具配置	等。	可选	
9.4		手杖	辅助老年人平稳站立和行走,包含三脚	甘 zılı	
24		大似	或四脚手杖、凳拐等。	基础	
25	(七)	轮椅/助行器	辅助家人、照护人员推行/帮助老年人	可选	
20	老年用品		站立行走,扩大老年人活动空间。	可处	
26	配置	放大装置	运用光学/电子原理进行影像放大,方	可选	
			便老年人使用。	可处	
27		助听器	帮助老年人听清声音来源,增加与周围	可选	
41			的交流,包括盒式助听器、耳内助听器、	비ル	

		耳背助听器、骨导助听器等。		
28	自助进食器具	辅助老年人进食,包括防洒碗(盘)、助食弯柄勺(叉)、饮水杯(壶)等。	可选	
29	防走失装置	用于监测失智老年人或其他精神障碍 老年人定位,避免老年人走失。包括防 走失手环、防走失胸卡等。	基础	
30	安全监控装置	佩戴于人体或安装在居家环境中,用于 监测老年人动作或者居室环境,发生险 情时及时报警。包括红外探测器、紧急 呼叫器、烟雾/煤气泄露/溢水报警器 等。	可选	

说明: 此表必须如实填写, 如若中标, 本表的单项价格将作为实际履约内容的单项价格。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5)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2. 本表只 3. 对商务	应按照第四章商务要求内容 填写有"正偏离"的情况。 条款中所有要求,除本表所 件所有商务条款要求的,必	列出偏离外,均视为供应商		条款要求;
		件成	商 :	(半

(7) 采购内容及需求响应偏离表

标段编一				
序号	養商文件 服务内容及需求	响应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2. 3.	供应商应按照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本表只填写有"正偏离"的情况对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除本表于所有要求的,必须提交空白表,	记。 長所列出偏离外,均视为供见	立商响应其余全部	要求;如供应商满,
		供	应商:	(盖章)
	法定任	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月[

(8)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 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 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 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74			
红			
玒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 (标段编号)的____项目(标段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 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 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监察机关举报:
 - (2) 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 (3) 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 (4)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 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 (7) 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 (8) 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 (9) 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 人员:
 -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2)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投标(响应)无效;
-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中标(成交)无效;
-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没收违法得所得;
 - 7、吊销营业执照:
 -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追究民事责任;
 - 10、追究刑事责任;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年 月 日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1、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2、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 3、若无此页内容,须填无。

三、响应方案

(1) 响应方案说明及其他

由供应商结合"第三章 评标办法"、"第四章 商务要求"和"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内容自行编制。

附 1:

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职务	拟承担职务	备注
1								
2								
3								
•••								

注: 在本表后应附相关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等证明资料。

(2) 业绩

附: 具有近三年(2022年10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表格自拟)

(3) 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供应商自行编制